证券代码:600196　证券简称:复星医药　公告编号:2019-169
债券代码:136236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0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30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2月30日
至2019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Gland Pharma境外上市符合《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议案	√
2.00	关于Gland Pharma境外上市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主体	√
2.02	上市地点	√
2.03	发行股票种类	√
2.04	股票面值	√
2.05	发行对象	√
2.06	上市时间	√
2.07	发行方式	√
2.08	发行规模	√
2.09	定价方式	√
2.10	承销方式	√
2.11	募集资金用途	√
2.12	本公司所持Gland Pharma股份的公开发售安排	√
3	关于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承诺的议案	√
4	关于持续盈利能力的说明与前景的议案	√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Gland Pharma境外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中的"GlandPharma"即Gland Pharma Limited,下同;
注2:上述议案中的"本公司"即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同。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适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拥有的票数,其对该议案的投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本公司股东
1、于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96	复星医药	2019/12/20

2、本公司H股股东登记及参会安排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刊载的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应于2019年12月10日（周二）前（以邮戳为准）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附件2）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以传真或信件的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凡是出席会议的A股法人股东的代理人应于2019年12月30日（周一）下午13:00-13:30期间持股东账户卡或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境外法人股东的注册登记证明文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在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A股个人股东应于2019年12月30日（周一）下午13:00-13:30期间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在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个人股东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委托股东账户卡或复印件在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
（二）H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H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详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刊载的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宜山路1289号A座9楼
邮编:200233
电话:021 33987870
传真:021 33987871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单位（或本人）（身份证号码:）出席2019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赞同	反对	弃权
1	关于Gland Pharma境外上市符合《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议案			
2.00	关于Gland Pharma境外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主体			
2.02	上市地点			
2.03	发行股票种类			
2.04	股票面值			
2.05	发行对象			
2.06	上市时间			
2.07	发行方式			
2.08	发行规模			
2.09	定价方式			
2.10	承销方式			
2.11	募集资金用途			
2.12	本公司所持Gland Pharma股份的公开发售安排			
3	关于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承诺的议案			
4	关于持续盈利能力的说明与前景的议案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Gland Pharma境外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委托人和受托人的全名。
2.请填上登记于股东名下的A股股份数目。如未填写股份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贵股东名下登记的所有本公司A股股份。
3.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及在会上投票的A股股东,均可授权委托代理人。
4.注意:如欲投票赞成任何议案,请在"赞成"栏内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任何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加上"√"号。如欲就任何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加上"√"号。投弃权票,在计算该议案表决结果时,均不计入本次会议上表决赞成或反对的票数,但将计入有关表决的股份总数。如欲就与本授权委托书有关的部分A股股份数目作出投票,请在有关栏内注明所投票之正确A股股份数目以代替"√"号。在相关栏内加上"√"号表示本表格所代表的所有A股股份的投票权均将按此方式表决。
5.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及其书面正式授权的授权人、受托人签署,如股东（授权人）为法人,则授权委托书须另行加盖公章并经由该法人之法定代表人（或获正式授权人士）亲笔签署。

附件2: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身份证/护照号	
股东帐号(A股)	
持股数量(A股)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签署:　　日期:2019年月日

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护照复印件和股票帐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帐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9-221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11月1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佳程广场A座7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珠海斗门产业新城PPP项目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临2019-222号公告。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2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9-222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广东省珠海市斗门产业新城PPP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合同类型:PPP项目合同
●生效条件: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双方公章方可生效。
●合作期限:30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本合同中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与公司约定的合作开发区域占地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所涉及各类用地的具体比例以政府最终批准的规划为准。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履行对公司2019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关于公司在本合同约定的合作开发区域中的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为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可能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合同审议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2019年11月取得《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广东省珠海市斗门产业新城PPP项目的中标单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9日披露的临2019-217号公告）。
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珠海斗门产业新城PPP项目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签署《广东省珠海市斗门产业新城PPP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二、合同的双方当事人
甲方: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
乙方: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项目概况
为更好地加速斗门区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提升城市产业化聚集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甲方与乙方形成长期合作关系。甲方将以珠海市斗门行政区划内约定区域（以下简称"合作区域"）的整体开发各事项与乙方进行合作,合作区域北至八顷村河界,南至西部沿海高速,东至磨刀门水道,西至水厂路,合作区域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
（二）合作内容
本项目合作内容按财金（2019）10号要求开展,甲方负责整个区域内的开发建设管理工作,主要负责履行政府职能、主导重大事项决策、确定标准规范、提供政策支持、实施项目监管。乙方负责投入资金进行合作区域的设计、投资、开发、建设、产业导入及运营等工作,并根据本合同约定享有相应的收益,具体包括在合作区域的开发中根据规划要求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公共设施建设及运营服务、土地整理服务、产业发展服务、设计咨询服务、运营管理维护服务等。
（三）排他性和合作期限
1、在本合同项下甲方与乙方就合作区域的合作内容是排他性的,非经双方同意不可撤销或变更。
2、本项目合作期限为30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四）项目公司
本合同签署后，乙方下属全资子公司在合作区域内独资成立专门从事合作区域开发建设经营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享有、承担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由该项目公司承继。
（五）服务费用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为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服务费、区域建设前期服务费、产业发展服务费、运营管理维护服务和规划设计咨询服务费。此外,由乙方负责运营并采用使用者付费的项目,按规定收费,并相应扣减甲方应支付的服务费用。
1、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区域建设前期服务费,由建设成本和合理回报两部分构成。建设成本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成本,区域建设前期服务成本;合理回报为建设成本×建设服务费率。建设项目建设服务费率以乙方的投标报价为准。
2、当年产业发展服务费用的总额为入园项目当年实际完成新增落地投资额×产业发展服务费率。产业发展服务费率以乙方的投标报价为准。
3、运营服务费用包括运营管理维护服务和规划设计咨询服务费。运营管理维护服务费为运营管理维护成本×（1+运营服务费率）,运营服务费率以乙方的投标报价为准,运营管理维护服务费不超过国家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市政、绿化、环卫和路灯等公共项目设施维护费用按照珠海市和斗门区有关文件标准执行）,具体以双方共同选定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规划设计咨询服务费为规划设计咨询成本×（1+运营服务费率）,运营服务费率以乙方的投标报价为准,规划设计咨询成本最终以双方共同选定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4、合作区域内交由乙方负责公用事业项目运营维护的采用使用者付费的,乙方按规定收费,并计入乙方的总收入,相应扣减甲方应支付的服务费用。
5、结算时间
建设服务费中,基础设施建设及公共设施建设成本,甲方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时限完成结算编制并报区投审中心审核,区投审中心应60个工作日内（三方会审和复核时间另计）完成审核;当年建设前期服务费（土地整理服务费）,甲方应于次年3月底前完成结算。
当年产业发展服务费用,每年结算不少于两次,末次结算应于次年3月底前完成。
当年运营服务费用（包括运营管理维护服务费、规划设计咨询服务费）,甲方应于次年3月底前完成结算。
（六）资金来源与保障
甲方依据合作区域内合作期限内所有新产生的财政收入的地方留成部分（即扣除上缴中央、广东省、珠海市级部分后的收入）,按照留存比例留存后的剩余部分金额,作为支付乙方服务费用的资金支付总额额度上限,依法纳入财政预算支出管理,通过安排预算支出,并完善各项收支手续,以保障乙方各项服务费用的顺利支付。
合作区域内所新产生的财政收入是指合作期限内合作区域内的单位与个人经营活动新产生的各类收入,主要包括税收收入（原有企业原址产生的税收收入除外）、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其他非税收入（含专项收入和专项基金等）。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负责组织合作区域内所涉及的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修编工作;在乙方及入驻园区企业需要融资时,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况下,甲方或其职能部门予以全力支持;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前提下,积极办理或为乙方及入园企业争取各项最优惠的税收、技术技改、科技创新等政策。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负责合作事项所需资金的筹措并做到及时足额到位,确保资金使用平衡,以确保全部合作事项按时完成;组织进行合作区域的发展战略论证,科学制定合作区域的产业定位;整合国内外高水平的规划设计单位,提出合作区域总体方案和规划建议,制订可行的实施计划;建设用地开发建设、产业导入,乙方应按照甲方制订的总规、控规和国家政策执行。
（八）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该合同履行对公司2019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关于公司在本合同约定的合作开发区域中的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与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签署正式合同,明确了双方在开发建设经营合作区域中的权利义务,确定了公司投资和回报计算方式,为公司与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以开发性PPP模式共同实施珠海市斗门产业新城开发项目奠定了扎实的基础，有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产业新城业务的布局与发展。
五、风险提示
（一）本合同中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与公司约定的合作开发区域占地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所涉及各类用地的具体比例以政府最终批准的规划为准。
（二）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为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可能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9—67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秋季底播虾夷扇贝存量抽测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根据公司2019年11月8日－9日已抽测点位的亩产数据汇总,已抽测区域2017年存量底播虾夷扇贝平均亩产不足2公斤;2018年存量底播虾夷扇贝平均亩产约3.5公斤,亩产水平大幅低于前10月平均亩产25.61公斤,公司初步判断已构成重大底播虾夷扇贝存货减值风险。
一、2019年秋季抽测情况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开始启动了2019年秋季底播虾夷扇贝存量抽测活动,本次抽测预计于11月中旬前结束。具体时间将随海上作业天气等因素进行微调,调整时间以实际作业过程中的记录时间为准。
1、抽测日期:
2019年11月8日－9日,已完成了2天抽测工作（2019年11月7日及10日因大风天气原因未能出海抽测）。
2、抽测人员:
包括公司抽测船只的船长及船上作业人员;公司见类资源养护事业部、生产管理中心、财务中心、投资证券部相关人员;海洋产业专家,媒体。
3、抽测船只及方法:
本次抽测由辽长渔15181、大长捕5131两条拖网船只进行拖网抽测,科研19号船使用水下摄像系统,协助进行海底底播虾夷扇贝存活情况调查记录。
具体方法为:出海前先将预先计划选取的点位分配给各拖网抽测船只,各船船长按照点位将船只开到指定海域,船上工作人员实施抽测工作,抽测人员在抽测表上记录好抽测的时点、经纬度、面积、存货数值。监盘人员主要工作包括:观察实际抽测时是否按事先选定的点位实施;监督虾夷扇贝的计数、测标、称重是否正确,抽测数据是否正确、完整地记录在抽测表中。
4、抽测面积:
本次秋季底播虾夷扇贝抽测涉及面积58.4万亩,涉及目前在养的2017年、2018年底播虾夷扇贝，其中2017年底播虾夷扇贝面积26万亩;2018年度底播虾夷扇贝面积32.4万亩。计划调查点位97个，其中2017年底播虾夷扇贝41个点位,2018年底播虾夷扇贝56个点位。抽点密度约为每6,000亩一个抽点点位。
5、抽测结果:
截至2019年11月10日,共抽测完成40个点位,占计划97个点位总数的41%。其中2017年底播虾夷扇贝8个,占其计划抽测点位总数的20%;2018年底播虾夷扇贝32个,占其计划抽测点位总数的57%。
基于抽测现场采捕上来的扇贝情况看,底播扇贝在近期出现大比例死亡,其中部分海域死亡贝壳比例约占80%以上。死亡时间距抽测采捕时间较近,死亡贝壳与存活扇贝的壳体大小没有明显差异,大部分死贝的壳体间韧带具有弹性,部分壳体中尚存未分解掉的软体部分。
根据目前已抽测点位的亩产数据汇总，已抽测区域2017年存量底播虾夷扇贝平均亩产不足2公斤;2018年存量底播虾夷扇贝平均亩产约3.5公斤，亩产水平大幅低于前10月平均亩产25.61公斤,公司初步判断已构成重大底播虾夷扇贝存货减值风险。
截至目前抽测结果汇总如下:

存货名称	面积	抽点数	已完成	占比	抽点面积	平均壳高	重量	平均重量	平均亩产
	万亩	个	个	%	亩	厘米	公斤	克	公斤
2017年底播虾夷扇贝	26.0	41	8	20%	66.14	8.20	129.80	128	1.96
2018年底播虾夷扇贝	32.4	56	32	57%	276.76	7.80	965.70	152	3.49
合计	58.4	97	40	41%	342.90	7.90	1,095.50	147	3.19

为规避虾夷扇贝养殖区域集中的风险,公司在虾夷扇贝底播投苗时划分了多个不相邻的区块。本次抽测,公司根据各个小区块的面积情况设置抽测点位,并将根据最终各个小区块的盘点结果,确定是否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及核销成本。
根据各个小区抽测数据看，已抽测区域2017年底播虾夷扇贝最高区域亩产3.01公斤,最低区域亩产0.52公斤;2018年底播虾夷扇贝最高区域亩产9.01公斤,最低区域亩产0.99公斤。
6、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及核销:
因本次抽测工作未完成,且部分海域虾夷扇贝死亡情况可能还将持续,暂时无法判断此次底播虾夷扇贝死亡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核销的具体金额。
截至2019年10月末,公司上述2017年底播虾夷扇贝（面积26万亩）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1.6亿元、2018年底播虾夷扇贝（面积32.4万亩）账面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1.4亿元,合计账面价值3亿元。
二、2019年1－10月公司底播虾夷扇贝采捕情况
截至2019年10月末,公司共采捕底播虾夷扇贝17.8万亩,其中2016年底播虾夷扇贝3.1万亩、2017年底播虾夷扇贝14.7万亩，底播虾夷扇贝累计采捕量4,558.66吨，平均亩产25.61公斤。从截至到10月末的采捕作业生产、产销量数据以及虾夷扇贝产品状态看,底播虾夷扇贝并未出现异常情况。
根据本次秋季抽测现场采捕上来的扇贝情况看，底播扇贝是在近期出现大比例死亡,死亡时间距抽测采捕时间较近,死亡贝壳与存活扇贝的壳体大小没有明显差异,大部分死贝的壳体间韧带具有弹性,部分壳体中尚存未分解掉的软体部分。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扇贝死亡发现及相关风险应对工作
贝类资源养护事业部为了准确制定2020年底播虾夷扇贝产量预算,于11月3日对部分底播区域虾夷扇贝存量进行了拖网摸底调查，过程中发现了个别区域扇贝出现死亡现象。贝类资源养护事业部按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要求履行了内部报告程序。为进一步掌握底播虾夷扇贝目前存量情况,同时根据《危机管理控制程序》、《虾夷扇贝存量抽测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于11月7日启动了2019年秋季底播虾夷扇贝存量抽测方案暨抽测风险应急预案,启动了獐子岛海域全域加密抽测工作。
公司提取了浮标及海底潜标等相关环境监测数据,水产专家到现场调取了水样及死亡贝样品,相关分析工作正在加紧进行中。公司正组织海洋专家和科研机构,将尽快起到海洋牧场现场进行勘察并将进行扇贝自然死亡原因分析。截至本公告日,尚未能获知导致本次虾夷扇贝大规模自然死亡的具体原因。
（二）虾夷扇贝养殖灾害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底播虾夷扇贝是高风险、高收益并存的产业
虾夷扇贝规模化底播增殖是北黄海最大的生物学事件,从日本引种至今已有近40年的历史,北黄海生态环境复杂,没有成熟的经验可照搬,自然生态环境在不断变化,底播增殖生产方式人为干预程度较低,因此,在底播增殖过程中,会受所处海域的自然环境和生态环境影响较大。如底质、水文环境（水深、水温、盐度）、敌害、台风、风暴潮、冷水团、养殖容量、自然灾害、气候异常等环境胁迫因子,均会对公司养殖区域的养殖产品带来重大影响,影响到公司养殖产品的生存安全,会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日本、加拿大、秘鲁及我国山东等国家和地区均出现过扇贝养殖大规模死亡事件,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扇贝养殖产业在实现高投入、高产出、高收益的背后蕴藏着非常高的养殖风险。
2、多品种养殖布局、多元化盈利模式
为化解或降低单一品种的盈利能力波动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由底播虾夷扇贝为主要单一品种逐步向以扇贝、海螺、海参、鲍鱼、海胆等多品种多元化的土著品种养殖格局转型。2018年底播虾夷扇贝收入占总收入比重为6.3%、毛利占鲜活产品毛利比重为13.7%;2019年前三季度，底播虾夷扇贝收入占总收入比重比为6.0%、毛利占鲜活产品毛利比重为10.4%,底播虾夷扇贝对公司整体收入及盈利能力的支撑逐渐下降。除活鲜类产品以外,公司不断提升加工类产品、贸易类产品、苗种类产品盈利能力,持续优化公司整体盈利结构。2019年前三季度,公司苗种类产品收入8,490万元,同比增长6,629万元,增幅356%;活海胆收入2,695万元,同比增长1,740万元,增幅182%;牡蛎收入2,195万元,同比增长1,442万元,增幅192%;海螺收入6,804万元,同比下降1,460万元,降幅18%（为海螺采捕作业天数较同期减少所致）;活鲍鱼收入11,704万元,较同期基本持平。休闲即食类产品收入7,052万元,同比增长1,537万元,增幅28%;海参加工品收入13,378万元,同比增长810万元,增幅6%。
截至目前2019年秋季底播虾夷扇贝抽测尚未完成,具有不确定性,公司针对抽测已出现的状况积极组织专家及时找出原因,并加速完成抽测,理清整体可能遭受的损失。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19-099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期限，并于2019年11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裁辞任及补选和聘任的公告》。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裁辞任及补选和聘任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茂业商业关于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19-100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裁辞任及补选和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及总裁辞任情况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叶静女士,总裁高宏彪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叶静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任后,叶静女士将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高宏彪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的职务,辞任后,高宏彪先生将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叶静女士和高宏彪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叶静女士及高宏彪先生分别在担任公司董事及总裁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诚挚的感谢!
二、补选公司董事及聘任公司总裁
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Tony Huang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时,董事会同意聘任Tony Huang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Tony Huang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意见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本次董事补选及总裁的聘任发表了意见: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我们对董事及总裁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Tony Huang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和总裁的资格和条件,同时,本次董事及总裁候选人的提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提名Tony Huang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公司总裁,并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补选和聘任Tony Huang先生为公司董事及总裁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次董事会所涉及的补选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Tony Huang先生符合公司董事及总裁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一致同意提名Tony Huang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聘任其为公司总裁。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附:Tony Huang先生简历

Tony Huang(黄维正),男,1995年生,本科学历,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之子,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茂如先生之子。曾任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会员数据中心总经理,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智能创新总经理,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茂业数智联合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茂业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太原城市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19-101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1月21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28	茂业商业	2019/11/1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9年11月6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80.90%股份的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在2019年11月1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选举Tony Huang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经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Tony Huang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9年11月6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11月21日14点 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东御街19号本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1月21日
至2019年11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2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